

证券代码：835270

证券简称：华软新元

主办券商：中投证券

北京华软新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屈明永先生为公司监事。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2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9,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5.00%，会议由张斌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监事屈明永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屈明永先生，监事。1987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

权，2009年毕业于河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软件技术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北京易特英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开发部Java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3年7月加入公司至今，任技术中心Java高级工程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监事屈明永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截止本公告日，新任监事屈明永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彭兴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任命屈明永先生为新任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满。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命事宜使公司监事成员人数符合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任命屈明永先生为公司监事，有利于公司更好履行内控监督管

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软新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华软新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5 日